關鍵詞: 累進稅 (共4篇文章)

生成時間: 2025-05-01 14:27:44

未實施限制私有土地面積最高額之理由,許文昌老師

文章編號: 912632

發布日期: 2024/10/24

其他關鍵詞:私有土地,地價稅

文章資訊

- 文章編號: 912632
- 作者: 許文昌
- 發布日期: 2024/10/24
- 關鍵詞: 私有土地、累進稅、地價稅
- 爬取時間: 2025-02-02 19:30:14
- 原文連結: [閱讀原文](https://real-estate.get.com.tw/Columns/detail.aspx?no=912632)

內文

實施私有土地面積最高額之目的在避免私人壟斷或兼併土地。

- (一) 現行地價稅採累進稅。累進稅對私人土地面積過大,以高稅率加以懲罰。換言之,現行已採地價稅累進稅作用,抑制私人壟斷或兼併土地。但,地價稅之歸戶範圍僅限於直轄市或縣(市),未及於全國,乃缺憾所在。
- (二)倘實施私有土地面積最高額,財團以人頭借名登記逃避限制,最後實施效果有限,且造成地籍紊亂。
- (三) 現行,農地有鼓勵「擴大農場經營規模」政策,市地有鼓勵「新市區大規模開發」政策。因此,實施限制私有土地面積最高額恐背道而馳。

注: 本文圖片存放於 ./images/ 目錄下

1

__

土地增值稅免徵、不課徵與記存之差異, 曾榮耀老師

文章編號: 905141

發布日期: 2022/08/09

其他關鍵詞:免徵,不課徵,記存,增值稅

文章資訊

- 文章編號: 905141
- 作者: 蘇偉強
- 發布日期: 2022/08/09
- 關鍵詞: 免徵、不課徵、記存、累進稅、增值稅
- 爬取時間: 2025-02-02 19:47:55
- 原文連結: [閱讀原文](https://real-estate.get.com.tw/Columns/detail.aspx?no=905141)

內文

- •一、免徵:指免除租稅負擔,土地漲價總數額從新計算。如:繼承、土地徵收、公地出售等。
- 二、不課徵: 指目前暫不課徵,將應課徵部分暫時保留,俟以後需課徵時再一併計算土地漲價總數額。如: 配偶相互贈與、作農業使用之農業用地,移轉與自然人、信託土地(五種情形)
- 三、記存:指結算已發生之增值稅並記在帳上,於下次移轉時一併繳納,故已結算之增值稅部分 再發生 進稅作用。如:都市更新權利變換關係人取得。

差異如下表所示:

• T. ABLE_PLACEHOLDER_1

注: 本文圖片存放於 ./images/ 目錄下

倍數累進與金額累進之爭,許文昌老師

文章編號: 418968

發布日期: 2020/06/18

其他關鍵詞: 倍數累進, 金額累進, 土地增值稅

文章資訊

- 文章編號: 418968
- 作者: 許文昌
- 發布日期: 2020/06/18
- 關鍵詞: 累進稅、倍數累進、金額累進、土地增值稅
- 爬取時間: 2025-02-02 20:57:03
- 原文連結: [閱讀原文](https://real-estate.get.com.tw/Columns/detail.aspx?no=418968)

內文

累進稅有倍數累進與金額累進之分。前者如地價稅、土地增值稅等是;後者如遺產稅、贈與稅等是。茲比較如下:

- (一)特色:
- 1. 金額累進就絕對利得予以累進課徵,倍數累進就相對利得予以累進課徵。
- 2. 金額累進以固定金額劃分課稅級距,倍數累進以投資報酬率劃分課稅級距。茲以投資報酬率觀點敍述土地增值稅之稅率結構:
- 1. 投資報酬率未達100%, 就其獲利金額課徵20%。
- 2. 投資報酬率在100%以上而未達200%,除按前款課徵外,就其超過之獲利金額部分,課徵30%。

3.

投資報酬率在200%以上,除按前二款課徵外,就其超過之獲利金額部分,課徵40%。

- (二) 倍數累進之優缺點:
- 1. 優點:
- 1. 對暴利所得者,加重課稅,符合社會正義。

- 2. 地價較低之市郊或新發展區,土地漲價金額少,但漲價倍數高,表示投資報酬率高,如採倍數累進可以有效打擊郊區及新發展區之土地投機。
- 3. 地價較高之市中心區,土地漲價金額多,但漲價倍數低,表示投資報酬率低,如 採倍數累進,可以有效確保市中心正常發展及都市更新。
- 4. 倍數累進可以抑制郊區之蔓延發展,維持市中心區之正常發展,推動都市緊密成長。
- 2. 缺點:
- 1. 漲價倍數高,並不一定漲價金額多,卻適用較重稅率;反之,漲價倍數低,並不一定漲價金額少,卻適用較輕稅率。
- 2. 長期持有土地之土地所有權人,將來一旦出售土地,由於原地價低,造成漲價倍數較高,須負擔較重賦稅。
- 3. 土地所有權人可以採輾轉買賣之假移轉方式,以逃避適用高累進稅率。
- (三) 金額累進之優缺點:
- 1. 優點:
- 1. 不問漲價倍數多寡,只要漲價金額相同,一律適用相同之稅率,符合稅負公平原則。
- 2. 不問持有土地之長短,一律按漲價金額課徵。對長期持有土地而無投機之自用者而言,不會產生不利影響。
- 2. 缺點:
- 1. 土地所有權可以藉化整為零,分批出售,減少每批交易金額,以適用較低稅率。如此將造成土地細分,妨害土地利用。若採倍數累進,則無本項缺點。
- 2. 土地所有權人可以採輾轉買賣之假移轉方式,以逃避適用高累進稅率。若採倍數累進,仍無法排除本項缺點。
- 3. 如果遇到物價劇烈上漲,課稅級距金額固定,將造成納稅義務人實質稅負增加。 因此必須經常修法或採物價指數連動法加以補救。若採倍數累進,則無本項缺點。

綜上,就政策目的而言,土地增值稅採倍數累進優於金額累進。

注: 本文圖片存放於 ./images/ 目錄下

累進稅與比例稅之爭,許文昌老師

文章編號: 418935

發布日期: 2020/06/11

其他關鍵詞:比例稅,土地增值稅

文章資訊

- 文章編號: 418935
- 作者: 許文昌
- 發布日期: 2020/06/11
- 關鍵詞: 累進稅、比例稅、土地增值稅
- 爬取時間: 2025-02-02 20:56:56
- 原文連結: [閱讀原文](https://real-estate.get.com.tw/Columns/detail.aspx?no=418935)

內文

租稅稅率有累進稅與比例稅之分。前者如地價稅、土地增值稅、遺產稅、贈與稅等是,後者如房屋稅、契稅、房地合一所得稅等是。茲比較如下:

- (一)特色:
- 1. 比例稅: 亦稱單一稅率; 稅率固定不變, 稅率不隨稅基增加而遞增。
- 2. 累進稅: 稅率隨稅基增加而遞增。
- (二) 比例稅之功能:
- 1. 簡化稽徵手續: 就計算稅額而言,比例稅較累進稅簡單容易,符合簡政便民。
- 2. 租稅絕對公平: 稅基之每一塊錢,所課徵之稅額相同,符合租稅公平。
- (三) 累進稅之功能:
- 1. 平均社會財富: 漲價多者負擔較重的稅, 漲價少者負擔較輕的稅, 以縮小貧富差距。
- 2. 防止投機暴利: 地價增漲快速,漲幅大、倍數高,適用較高稅率,以抑制土地投機。
- 3. 符合量能課稅: 隨著漲幅愈大,不勞而獲愈多,適用較高稅率,以去除不勞而獲,並符合量能課稅。

綜上,就政策目的而言,土地增值稅採累進稅優於比例稅。

注:本文圖片存放於 ./images/ 目錄下